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

2022 年 5 月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三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四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6
议案五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7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28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9
议案八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
议案九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1
议案十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3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4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5
议案十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36
议案十五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7
议案十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8
议案十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9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0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移远通信”）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的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并办理登记的，不能参会。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参加，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能参加现场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三、本次大会谢绝股东录音、拍照及录像，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至少十五分钟，在登记处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按登记顺序发言。每位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责作出答复和解释，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五、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

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六、会议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

3、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4、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5、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七、公司聘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联系。

九、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当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进入会场前须履行当地相关防疫要求，并根据当地最新的防疫政策提供相关证明，不符合防疫政策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现场参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将按“先签到先入场”的原则入场，如现场参会人数已达到本次股东大会当天政府有关部门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规定的上限，后续参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将可能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15:00

地点：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1016 号科技绿洲 3 期（B 区）5 号楼）1 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19 日

三、现场会议安排

- (一) 主持人宣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宣布股东大会开始；
- (二)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发放表决票；
- (三) 审议各项议案；
- (四)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 (五)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汇总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八) 宣布投票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1 年，面对纷繁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面临原材料短缺、价格上涨、供给冲击等诸多不利因素，公司全体员工同心协力，追求创新、践行可持续发展的探索从未懈怠，凭借多年来在物联网通信模组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稳定的供货能力，积极开拓市场，做好新业务的探索和布局，为公司未来价值增长提供支撑。

一、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

（一）下游需求持续旺盛，业务收入持续提升

移远通信一直致力于推动千行百业的智能联接与数智化转型，不断研究市场产生的新变化，客户产生的新需求，不断自我变革、创新技术、优化产品结构，以科技成就、用智造赋能，赢得了越来越多物联网智能终端的客户需求。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62 亿元，同比增长 84.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8 亿元，同比增长 89.43%；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1.40 亿元，同比增长 76.91%。公司营收的增长主要得益于 LTE 模组、LPWA 模组、车载模组、5G 模组等业务量的提升，下游领域在车载、智能安全、网关、无线支付、笔记本电脑等多领域的销售收入增幅明显。

此外，公司外销快速增长，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公司凭借近几年新品开发的积累、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以及保质保量的交付能力，海外业务快速增长。2021 年公司境外营业收入 49.70 亿元，同比增长 113.27%。

（二）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技术创新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并始终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不断储备和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型产品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1、2021 年公司在桂林设立了研发中心，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整体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专利发明创新能力，同时为华南地区的客户和项目提供本地化支持。目前公司在全球拥有上海、合肥、佛山、桂林、贝尔格莱德、温哥华六处研发中

心，覆盖中国、欧洲、北美等地区，为公司的全球化快速发展提供强劲支持。

2、2021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达 10.2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08%，同比增长 44.6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2997 人，占比 72.97%。

3、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已申请并取得了知识产权认证证书。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授权的专利 209 项，商标 104 项；软件著作权 189 项。此外公司作为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CCSA）成员，参与制定了 5G 通用模组行标，作为 3GPP（研究和制定通信技术规范的国际化标准组织）成员，积极参与 3GPP 国际标准制定，推动物联网行业技术标准的发展和落地。

（三）丰富模组产品组合，树立模组行业标杆

在公司技术创新引擎高速转动的推动下，公司储备和推出了丰富的、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型产品，在推出快、质量高、系列全、服务好的高航道上乘风破浪。

在 5G 模组方面：2021 年 2 月，公司率先推出了支持 3GPP R16 协议的第二代 5G NR 通信模组—Sub-6GHz 模组 Rx520F 系列、Rx520N 系列以及毫米波(mmWave) 模组 RM530N、RG530F 系列，并于 9 月陆续进入工程样片阶段，支持多家行业客户进行终端设计。其超可靠性和低时延的特性，进一步提高了 5G 服务能力和效率，可满足对增强移动宽带和可靠通信能力有更高要求的行业应用场景，如工业互联网、固定无线接入、移动计算、智慧医疗、专网等。同年推出超小尺寸、高性价比的 RG200U-CN，支持 5G 专网解决方案、QuecOpen 嵌入式操作系统开发平台，可满足电力终端、AR/VR、无人机等对空间有严苛要求的应用需求。

移远通信在 5G 产品方面一直走在行业前列，目前已支持全球 1000 余家行业客户进行 5G 终端产品的开发与商用。在 2021 年 7 月的 2021 挚物·AIoT 产业领袖峰会上，移远通信荣获“2021 挚物奖·5G 技术应用先锋企业”。2021 年 8 月，中国移动发布 5G 通用模组产品供应商中标选候选人公示，移远通信五款 5G 模组以最大份额中标，占比接近 50%。此次大份额中标，充分验证了移远 5G 模组在产品丰富性、性能稳定性及成熟度上的领先实力。2021 年 9 月，以“产业强基，应用扬帆”为主题的工信部第四届“绽放杯”5G 应用征集大赛通用产品专题赛决赛，历时三个多月的激烈角逐，移远通信参与联合申报的四个 5G 项目脱颖而出，其中“中国联通雁飞 5G 轻量化模组”、“中国移动 5G 模组 RM500Q”

荣膺该赛道一等奖，中国电信“5G 模组双引擎，构建行业新格局”以及浙江移动“基于 5G+人脸识别技术的移动灵瞳应用”斩获二等奖。2021 年 11 月，第三届天翼物联开发者大赛创新成果发布会暨颁奖典礼在江西国际移动物联网博览会上召开，会上移远通信被授予本届赛事“卓越合作伙伴奖”以及天翼物联产业联盟 2021 年度“产业突出贡献奖”，并携手发布 5G 联合开放实验室行业终端测试标准及成果。

在车载模组方面：伴随着个性化车内体验以及舒适安全驾驶需求的持续增长，智能车联网行业快速发展。移远通信基于新技术新平台持续提供丰富强大的车载产品组合：新推出的 LTE-A 车规模组 AG519M，支持 5G NR、5G NR+NR V2X 的车规模组 AG56xN、AG57xQ，契合了车联网生态日益丰富、供应链平衡的客户需求；车规级 Wi-Fi 6 AF50T、WiFi 6E AF68E 等模组，支持客户与蜂窝通信模组形成车内多接入点，满足专网和公网分离的典型车内网络需求；基于高通高性能芯片开发的车载安卓智能模组 AG800D 与 AG600K，具备超高的视频及 AI 处理能力，适用于 360 环视、OMS/DMS、AR 导航等场景；车规级高精度定位 GNSS 模组 LG69T-AM，搭载 Point One 定位引擎，利用 RTK 和 SSR 技术实现厘米级定位，较好地应用于微型交通等领域。

2021 年 9 月，以“自主创新、攻坚克难、重塑价值链、共创智能网联新局面”为主题的 2021 中国（深圳）国际汽车电子产业年会暨“2020 年度汽车电子科学技术奖颁奖盛典”在深圳举办。会上，移远通信凭借已经商用落地的 AG55xQ 系列 5G+C-V2X 车规级通信模组，获颁“2020 年度汽车电子科学技术卓越创新产品奖”。

2021 年 11 月，在以“突破·重构”为主题的 2021 年度（第五届）高工智能汽车年会暨年度高工金球奖评选颁奖典礼上，移远通信获颁“年度车载通讯模组领军供应商”奖，在车载领域的领先实力再一次获得业界的认可和肯定。

当月，移远通信还正式获得了 ASPICE CL2（汽车行业软件过程改进和能力评估模型二级）国际认证。顺利通过 ASPICE CL2 评估，意味着移远通信在智能网联汽车领域的软件开发能力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进一步为全球汽车厂商和 Tier 1 合作伙伴提供高质量的车载产品和服务。

移远通信立足于丰富的车载产品组合，贴近客户的软硬件设计支持、认证、天线设计等技术服务，在深耕国内客户合作、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加强海外 FAE 和研发支持的资源投入，与包括日本、韩国、印度、越南、意大利、德国、法国、西班牙、瑞典、美国的诸多车载一级供应商(Tier1)和主机厂形成合作。合作定点项目持续增加，为移远通信成为赋能智能互联车载的领头羊，打下坚实基础。

此外，为顺应 AIoT 物联网应用创新的浪潮，公司还新推出一系列支持 AI 算法的模组产品，其中新一代旗舰级 SG865W-WF 智能模组，其性能强大、综合算力高达 15TOPS，可无缝对接 5G、4G 模组，并使得智能摄像头、视频协作和智慧零售等计算密集型物联网应用游刃有余；融合 5G 和 AI 技术的 SG500Q-CN，兼具强大的数据处理功能、丰富的多媒体外设，助力 5G 物联网应用实现质的突破，荣登“2021 AIoT 新维奖·最优产品/解决方案榜”。

报告期内，公司还推出了第一款基于 SIP 封装，超低功耗、超小尺寸的 LPWA 模组 BP770A-GL，迎合了可穿戴、小型追踪器等应用的市场需求；4G Cat.4 系列模组 EC200A、EC200D 等，兼具低价、低延迟、更低功耗、更丰富的参数配置等特点，适用于支付、CPE、表计、安全等行业，助力 Cat.4 国产化进程；支持 Wi-Fi6+BT5.2 的高速双频 WiFi 模组 FC64E，可选 LCC WiFi 天线/独立天线接口，满足工业类、智能家居等多种场景应用；GNSS 高精度授时模组 LC98S，支持多星系统同步接收，授时精度 $<6.8\text{ns}@1\sigma$ ，让 4G/5G 基站授时应用更加精准可靠。

（四）加速新产品布局，新业务初见成效

公司在保持现有模组业务高速发展的同时，以面向未来的发展思路，顺应时代趋势，洞悉客户需求，积极探索新业务、新产品，借助公司良好的品牌和销售渠道，广泛链接优秀合作伙伴，不断探索新业务，目前新业务布局初见成效。

1、天线产品

公司依托现有模组全球化运营的优势和健全的支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天线产品和技术服务，已覆盖咨询与评估、设计、测试、认证和生产制造等各个环节。移远的模组+天线的组合，可切实帮助客户解决常见的难点、痛点，包括：1) 通过控制模块、连接器和天线，可简化客户开发流程，进而快速进行射频设计和调试，缩短客户产品上市时间；2) 两个关键组件配套设计可帮助客户简化终端测

试；3) 移远大量的模组配套标准天线产品，客户拿来即用；4) 移远具备全定制化的天线设计、集成和制造能力，可增强客户终端设计的灵活性；5) 移远具备全球技术专家团队，可为客户提供可行性研究、射频设计检查及测试等全方位的服务。

2021 年度，公司不断丰富完善天线产品类型，规划开发了基于各种物联网应用终端的天线方案，包含胶棒式、组合式、出线式等各种外置天线；以及 PCB、FPC、SMD、陶瓷等内置天线，几乎覆盖 5G、LTE、Cat M、LPWA、GNSS、Wi-Fi/BT 等不同技术的物联网应用。特别 2021 年度新推出了多款高性能 5G 组合式天线、GNSS 双频多频高精度定位天线、小型化 chip 天线，以及应用于车载领域的智能天线解决方案均已投入实际应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推出 300 多种天线产品，天线销售实现了快速突破，特别与海内外高端市场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战略关系，已在智能表计、两轮车、智慧工业、电力行业、无人机、智能家居等多个领域实现了广泛应用。

2、QuecCloud 物联网云平台

公司自主研发的物联网云平台 QuecCloud 可为客户提供丰富的数据接口协议和多制式接入方案，帮助企业快速上云。QuecCloud 开放平台提供设备连接、数据分析、规则引擎、远程升级等功能，可为客户打造“终端+连接+平台+应用”的端到端一站式服务。

公司以 QuecCloud 开放平台为基础，深耕垂直行业解决方案，已打造智慧出行、智慧用电、自助商用、智能家居、智慧工厂等多条产品线，助力企业实现智能化场景。智慧出行已集成电动自行车、摩托车、滑板车、Tracker 等出行安全保障方案；智慧用电已集成断路器用电安全、智能光伏、消防产品联动、智能电表等方案，为用户提供 7*24 小时安全用电，助于节能环保及便利化管理；自助商用平台可服务于丰富的无人化运营场景，可帮助客户精准管控物料投放、有效降低人力成本。

3、ODM 业务

为更好地为全球 IoT 客户提供一站式方案设计服务，公司设立了 ODM 业务部门，并且在美国设立了以 ODM 为主营业务的子公司 Ikotek USA, Inc.。公司依

托于全球丰富的 IoT 资源，不断构建和完善研发、设计、生产等能力，并积极拓展行业应用与服务。

目前公司 ODM 业务已为行业 PDA、POS 支付、共享出行、BMS、AIoT 等行业的头部客户提供了 PCBA 解决方案，并与云业务、天线配合为二轮智能出行提供了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了与模组行业头部客户的粘性，加强深入合作和长远发展。

4、智慧城市数字集成化业务

依托公司众多行业客户，结合 5G、AI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公司将数字信息化与城市各行各业深度融合，赋能交通、教育、医疗、工业等细分领域，助力城市精细化的数字管理和创新治理。

智慧城市数字集成化业务板块依托公司各行业的应用平台，从边缘侧到云端应用，可为客户提供弹性可扩展的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已经在城市治理、交通运输、医疗、教育、工业、农业等领域拓展了相关数字集成业务。

2021 年公司的智慧城市数字集成化业务的发展实现了快速突破，我们与各省/市政府、企事业单位等客户形成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解决方案产品在相应领域实现了广泛应用。此外，公司还先后获得 2021 年度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2021 中国物联网最佳智慧城市应用方案奖等奖项。

（五）深化供应链管理，保证产能稳定供应

在原材料紧张、上游成本上涨的背景下，公司立足现实，不断深化运营与生产管理，提升整体经营效率。

在供应链与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管理，合理预计销售，并积极有效地备货备料，保证客户供应；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已在常州、合肥设立了两处自有智能制造中心，并在全球马来西亚、巴西、苏州、东莞、嘉兴等多地建立了代工厂合作，全方位保证产能稳定供应。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肥智能制造中心具备 10 条生产线以及 2 条研发试产线，年产可达 4500 万片，另外，常州智能制造中心也已完成 15 条无线通信模组贴片生产线的架设，预计 2022 年完成另外 5 条生产线的架设，满产后可达 9000 万片/年。此外，公司针对部分自动化生产测试线做了升级，可提升产线效率，助力公司产能提升，以更好地满足客户

需求。

二、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

1、董事会换届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钱鹏鹤、张栋、黄忠霖、于春波、耿相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钱鹏鹤、张栋、黄忠霖、于春波、耿相铭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2、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3、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为年度会议，2 次临时会议。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 2021 年末，2021 年度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议案已全部执行完成。

4、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都能够按照工作细则的规定，就公司重大发展战略、定期报告、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人员薪酬考核、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专业技能和决策能

力，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撑，为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重大事项提供了宝贵的建议，推动公司合规、健康发展。

5、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上市后，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内部规定的相关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2021 年，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日常通过“上证 e 互动”问答平台、电子邮件、开辟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接待投资者来公司调研等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与媒体、广大投资者保持顺畅沟通。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21]174 号《关于核准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07,714 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0,856,140.84 元。2021 年，公司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积极推进募投项目顺利进行。截至 2021 年年末，“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智能车联网产业化项目”已结项并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全球智能制造中心建设项目”仍在建设中。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2022 年工作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成就智慧地球”为愿景，致力于为全球物联网发展作出卓越贡献，为社会创造价值。2021 年公司以上海总部为依托，在全球建立了六大研发中心，通过洞悉市场不断产生的新变化、客户不断产生的新需求，开展科技创新与产品研发，围绕物联网模组领域保持行业领跑，并由点及面，扩展优势，布局新产品新业务，广泛链接优秀的合作伙伴，为客户需求提供更多支撑。

为了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始终保持科技创新，研发引领，拓宽国际视野。（1）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产品质量和成本竞争能力，扩大与运营商以及核心芯片供应商的产业链合作；（2）公司将进一步整合有效资源，加强自有智能制造中心的管理和升级，保持与加工厂的良好合作，提升生产力，共同保障公司供应链稳定与升级，为业务持续有力稳定发展做好支撑；（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和技术支持队伍建设，提供更贴近时代趋势、市场需求的好产品和好服务，从而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和更好地服务客户需求；（4）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与风险防控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综合能力，全面实现我们的事业愿景和发展目标。

（二）2022 年经营计划

未来，移远通信将恪守成就智慧地球的使命，不断提升技术、丰富产品、优化服务，致力为全球物联网产业发展作出卓越贡献。2022 年，面对更加复杂和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将坚持自身长期战略，利用创新和技术领先的优势，确保在国内外市场的地位，加快战略部署。重点推进以下经营举措：

1、产品体系创新计划

未来公司将不断升级和扩展现有产品线，加强客户定制化能力，深化各场景

的应用，加快 5G 模组产业化进程，加快新业务、新产品的探索和布局。公司作为物联网综合方案解决供应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物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在保证无线通信模组快速增长的基础上，加快布局天线、云服务、ODM 以及智慧城市等业务。

2、市场开拓和运营优化计划

为满足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不同产品需求的增长，公司将建立相匹配的市场营销和技术支持队伍，增强国内外市场本地化营销和技术支持人员的服务能力，以期给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最高效贴身的本地化服务。在运营方面，公司将加强与世界各地运营商、芯片供应商的深度合作，继续加快开拓市场。

3、生产运营计划

公司将在原有运营平台的基础之上，搭建更为完善和强大的信息系统管理平台，实现从采购、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等数据全面整合汇总，进一步提高生产运营的执行及控制能力；其次，公司自有合肥和常州智能制造中心，可为公司产能提供强力支撑，提高客户订单快速交付能力，提升公司在产品制造领域的抗风险能力。未来公司会继续加强产品生产管控，保证下游不断增长的订单需求，为全球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

4、公司治理和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加强内部审计工作，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加强审核各部门运营制度，搭建更为完善和强大的内部控制和治理制度；另外公司将加强对文化、组织和人才的内生变革，以适配未来战略和业务的升级需求，围绕构建“智慧地球”的事业愿景，立足组织实现为目标，聚焦价值创造，通过战略、组织、文化、人才、绩效”五位一体结构，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效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1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监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1/3/2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021/4/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021/4/19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1/4/2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6/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6/2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21/8/2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提名辛健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02《提名李欣俊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9/17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1/10/25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辛健、李欣俊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当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安勇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辛健、李欣俊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安勇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三、2021 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行使了监督职能，切实履行了各项职责，主要工作如下：

（一）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

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1 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治理水平不断提升，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定期报告和财务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通过审核历次定期财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定期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利润分配

我们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四）募集资金使用

2021 年，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其他议案，认为公司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021 年，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勤勉尽责，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加强监督检查，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更好地发挥监督职能，从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移远通信”）进行了年度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356 号。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移远通信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移远通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1,261,921,747.51	6,105,779,381.15	8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060,203.50	189,015,964.80	8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345,811.53	170,074,205.56	9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101,815.91	-398,540,204.22	不适用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8,461,512.18	1,868,676,298.94	71.70
总资产	8,140,021,182.48	4,601,246,090.65	76.9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49	1.36	8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49	1.36	83.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33	1.22	9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2	10.57	增加2.1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1	9.51	增加2.40个百分点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51.56 亿元，同比增长 84.45%，主要得益于 LTE 模组、LPWA 模

组、车载模组、5G 模组等业务量的提升，且下游领域在车载、智能安全、网关、无线支付、笔记本电脑等多领域的销售收入增幅明显。此外，公司外销快速增长，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公司凭借近年新品开发的积累、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以及保质保量的交付能力，海外业务快速增长。

2、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1.69 亿元，同比增长 89.43%，主要因公司收入大幅增长，运营管理效率提升，整体费用占比下降。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净流出增加 8,956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国内外业务扩张以及人员规模扩大，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备料、日常生产经营办公费用增加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增加，综合导致现金支出增大所致。

4、报告期末总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35.39 亿元，同比增加 76.91%，主要系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增加、存货增加、采购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二、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3,310.88	13.92	61,058.69	13.27	85.58	主要系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37,075.42	4.55	-	-	-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承兑汇票进行细化分类和分析，根据不同情况，将应收承兑汇票分别计入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应收账款	157,397.86	19.34	87,153.09	18.94	80.60	主要系公司总体营业收入增长及对拥有赊销账期的客户的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8,460.77	2.27	39,891.34	8.67	-53.72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承兑汇票进行细化分类和分析，根据不同情况，将应收承兑汇票分别计入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

						流动负债科目
预付款项	12,133.43	1.49	8,841.47	1.92	37.23	主要系为应对未来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本年提前备货采购原材料而产生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783.51	1.57	4,236.89	0.92	201.72	主要系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存货	269,877.08	33.15	143,819.46	31.26	87.65	主要系为应对未来销售业务增加以及上游原材料紧张,加大备货备料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8,460.16	4.72	26,142.02	5.68	47.12	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收供应商的返利金额相应增长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	0.37	6,000.00	1.30	-50.00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固定资产	113,640.74	13.96	57,151.48	12.42	98.84	主要系为应对未来生产和销售规模扩张,本年加大生产研发投入,增加购置研发设备和工厂生产设备、以及购置办公大楼所致
使用权资产	4,500.42	0.55	-	-	-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期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4.89	0.73	1,557.34	0.34	283.02	主要系本期以预付货款的方式采购设备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6,897.87	20.50	87,300.56	18.97	91.18	主要系为了应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从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041.49	0.66	-	主要系本报告期未开展外汇套期保值所致
应付票据	56,604.30	6.95	27,011.78	5.87	109.55	主要系本期为应对国内外业务扩张,加大原材料和产成品备料备货,导致原材料采购及加工费结算增加,并以

						公司开具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69,464.85	20.82	122,486.76	26.62	38.35	主要系本年公司为应对国内外业务扩张,加大原材料和产成品备料备货,导致原材料采购及加工费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871.92	3.42	15,945.81	3.47	74.79	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人员增加及整体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691.82	0.21	1,012.38	0.22	67.11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奖金对应的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80.98	0.07	176.15	0.04	229.83	主要系本期其他零星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7.16	0.36	-	-	-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期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690.28	3.52	410.99	0.09	6,880.84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承兑汇票进行细化分类和分析,根据不同情况,将应收承兑汇票分别计入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长期借款	23,256.00	2.86	8,945.00	1.94	159.99	主要系本期新增房屋抵押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3,132.67	0.38	-	-	-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期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3,152.82	0.39	-	-	-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三、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11,261,921,747.51	6,105,779,381.15	84.45
营业成本	9,283,875,164.82	4,870,620,652.64	90.61
税金及附加	13,499,974.85	7,618,509.80	77.20
销售费用	360,640,612.12	197,897,412.90	82.24
管理费用	266,162,482.62	184,044,750.10	44.62
财务费用	-12,454,145.47	-40,528,220.9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022,032,952.38	706,678,736.86	44.62
其他收益	33,070,018.59	50,697,741.07	-34.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4,321.60	-4,153,056.86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14,901.58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59,228.27	-21,690,254.8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83,326.14	-394,400.48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5,402,644.88	8,371,223.22	-35.46
营业外支出	3,979,852.37	2,979,930.86	33.56
所得税费用	3,317,593.79	-10,449,010.3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675,627.40	-289,004,224.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243,669.63	700,398,196.75	179.7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收的增长主要得益于 LTE 模组、LPWA 模组、车载模组、5G 模组等业务量的提升。下游领域在车载、智能安全、网关、无线支付、笔记本电脑等多领域的销售收入增幅明显。此外，公司外销快速增长，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公司凭借近年新品开发的积累、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以及保质保量的交付能力，海外业务快速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着营业收入增长以及 2021 年原材料整体紧缺、采购成本上升导致营业成本也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额同比增长 84.45%，销售人员绩效薪酬随销售额增长导致成本及其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应对 ITC 审查支付相关的律师费 687 万美金，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增加，以及日常办公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境外采购采用美金结算，2021 年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幅度较 2020 年升值幅度减小，导致公司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及银行借款对应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项目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及薪酬增加，加大研发设备采购导致相关折旧增加以及研发相关的其他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采购固定资产增加导致投资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导致该项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业务规模增长，对应印花税增长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部分政府补助分类为与资产相关，计入了递延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结算外汇套期保值金融工具产生投资损失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开展了与外币借款相对应的外汇套期保值产生了公允价值变动，本期未开展同类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开展以及客户信用账期管理的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为应对生产销售需求，存货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供应商来货质量管理，本期质量赔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因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对客户承担的额外费用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末公司未开展与外币借款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转回上期期末外汇套期保值相关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四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口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2022年预计的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2022年经营目标

2022年公司将不断开拓新市场，持续保障公司研发投入，推进技术、产品创新，积极推进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力争公司业绩稳步增长。公司预计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149亿元，同比增长32.30%。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其中，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8,060,203.50 元，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4,918,511.94 元，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021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23,141,691.5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4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5,370,82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7,574,412.7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4%。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5,370,828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88,982,076 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情况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以及《公司章程》（2022 年 4 月修订）。公司修订后的注册资本以最终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修订后的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2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拟订了 2022 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 15 万元/年（含税）。

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拟订了 2022 年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如下：公司监事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不领取监事津贴。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按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计划 2022 年度向各大银行申请授信的额度，授信额度用于办理经营所需的中长期项目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出口业务项下的各种贸易融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本次计划 2022 年度申请的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00 亿元，授信期限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事项在授信期限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合同/协议文件。若遇到银行合同/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银行合同/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银行合同/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五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的子公司发展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向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18 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 70% 及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4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1、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新增担保明细如下：

(1) 预计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公司性质	被担保方	预计 2022 年担保额度
1	全资子公司	合肥移瑞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含）4 亿元
2	全资子公司	合肥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含）2 亿元
3	全资子公司	常州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含）8 亿元

(2) 预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公司性质	被担保方	预计 2022 年担保额度
1	全资子公司	上海移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含）2 亿元
2	全资子公司	广东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含）2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被聘任以来，工作认真，审计严谨，服务良好，能按时完成各项审计工作。现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议案十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避免公司及子公司因人民币与美元之间汇率变化而遭受损失，为减少汇兑损失，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金融衍生产品工具对公司外汇敞口风险进行管理，产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根据海外业务发展需求，2022 年度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含）等值人民币 25 亿元，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为自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规范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确保本公司资产安全，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前提下，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并由本公司财务部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工作。若遇到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工作中，我们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超过董事席位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于春波女士：历任山东威海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会计、丰生（上海）电子有限公司会计、上海万隆众天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耿相铭先生：历任海军（上海）特种飞机论证研究所特设室工程师、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信号处理研究所工程师、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专业实验室信号处理与系统研究所高级工程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市北斗导航与位置服务重点实验室感知与导航研究所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市北斗导航与位置服务重点实验室高级工程师；上海美迪索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

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于春波	12	12	0	0	否	3
耿相铭	12	12	0	0	否	3

公司已为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予了大力的支持，我们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我们以谨慎的态度勤勉行事，认真阅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送的各次会议材料，对所议各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对各议案投了赞成票，并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对部分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 审议议案、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议案，及时向公司了解议案背景，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及经验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专业意见，对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恪守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就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募集资金使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我们结合专业经验，对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高管薪酬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建议。

报告期内，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应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审计委员会	5	0	0
战略委员会	1	0	0
提名委员会	1	0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0	0

（四）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重视对公司的现场考察工作。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管进行交流沟通，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管理层讨论，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情况，基于专业角度向公司管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和交流，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必要条件和便利。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1 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的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作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或认可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保障相关授信的实施，有利于子公司以相对优惠的条件获取发展所需资金，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逾期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除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薪酬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工作岗位、权责等因素确定，决策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和“智能车联网产业化项目”已结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情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我们通过对报告期内立信工作情况进行审核和评价，认为立信在审计期间，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熟悉国家财务会计方面的法律、法规，具备承担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和执业经验，且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公允合理。

（六）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投资者第一时间获得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所有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发现公告中有需加以更正或补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监管部门批评或监管关注的情况。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提升内部控制质量、有效控制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我们听取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督促相关问题的整改。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九）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不懈的努力。公司经营层全面贯彻落实了 2021 年历次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各项决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审慎行使公司及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会议、与管理层沟通交流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发生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2 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内审部门、外部审计师的沟通，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同时对在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给予积极配合与支持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有关人员表示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于春波、耿相铭

2022 年 5 月 25 日